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衢州学院 的 AI智融创新实践基地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人工智能 AI 商科大模型实践创新平台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思睿智训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8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2. 跨境电子商务亚马逊虚拟仿真实训系统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南京步惊云软件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视想科技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6 日